**2013-2014学年华东师范大学信息公开工作**

**年度报告**

为深入贯彻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全会精神，按照《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令第29号，以下简称《办法》）、《华东师范大学信息公开实施细则（试行）》（华师[2010]48号）以及《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做好高校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工作的通知》（教办厅函[2014]55号）要求，根据华东师范大学2013-2014学年信息公开工作执行情况，现编制2013-2014学年华东师范大学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全文内容包括概述、主动公开情况、专项信息公开情况、依申请公开和不予公开情况、对信息公开的评议情况、因学校信息公开工作受到举报的情况、信息公开工作主要经验、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其他等八个部分。本年度报告中统计数据的时间为2013年9月1日至2014年8月31日。

一、概述

**（一）建立健全信息公开工作体系，有效推进信息公开工作**

自2010年7月成立华东师范大学依法治校与信息公开领导小组以来，定期召开信息公开领导小组会议，对学校信息公开工作进行统筹推进、协调与监督。根据上级有关精神及工作要求，结合校内师生评议情况，每年对《华东师范大学信息公开目录》进行修订和完善。2014年9月，根据教育部公布的《高等学校信息公开事项清单》及2014年上海市教委对部属高校信息公开评议指标，对我校信息公开目录进行了再次修订，新增了2项二级子目录及12项三级子目录，积极拓展信息主动公开范围。

在机制建设方面，我校信息公开工作遵循公正、公平、便民、合法的原则，逐步推进依申请公开工作机制、保密审查机制、重要信息发布审批机制以及虚假或不完整信息澄清机制等建设，做到程序规范、内容准确。编写《华东师范大学信息公开工作校情简报》，定期向校内各相关单位发布信息公开统计数据，便于二级部门了解本部门信息公开情况并及时更新信息。结合信息公开双月自查制度，有效推动信息主动公开，确保信息发布的时效性。

**（二）优化并完善学校信息发布平台，拓宽学校信息公开渠道**

以网站群为主要框架，充分发挥学校网站的第一门户作用，进一步加强优化各职能部门、院系信息门户网站建设，以此为基础，结合移动应用、微博、微信及其他社交媒体应用，构建新型信息化宣传服务平台，实现各类信息有效共享和统一管理。

根据上海市教委有关要求，学校于2013年4月在信息公开网上增设了“便民服务”及“网上互动”等专栏，对于师生和社会公共关注度高的相关事项，提供相关办事指南及便民事项问答；除了在线及时解答、处理有关咨询和信访外，还就学校重点工作和重大决策事项进行网上征求意见并予以反馈。2013年年底，学校还全力打造了公共数据库“师生综合服务平台”，为师生提供工作、学习、生活等相关办事指南，进一步提高网上办事服务效率，加强学校与公众的互动交流。

同时，学校利用邮件系统，及时向全体师生发布有关重要公告、通知、温馨提醒等信息；利用网上问卷调查形式，收集师生对学校建设发展的建议和意见等，为决策提供参考。在学校信息办的支持下，校工会于2013年10月完成教代会网上提案的开发工作并正式投入使用，大大提高了教代会提案工作的效率，使提案更便捷、更透明。

在网络信息安全保障方面，按照“谁管理谁负责，谁运营谁负责，谁使用谁负责”三项原则，建立了由校党政一把手领导的网络与信息安全工作领导小组，学校信息化办公室作为主要执行部门，与院系、机关等网络信息使用部门建立了信息安全员联络机制。在校园网络出口处部署了网络防火墙、网页应用防火墙、用户上网行为管理以及堡垒机，在校内提供正版的操作系统与杀毒软件，并聘用安全运维团队定期对网站、服务器环境进行漏洞扫描和渗透性测试。积极提升学校网站的技术防护水平，切实保障网络信息安全。

**（三）强化信息公开队伍建设，提高信息服务工作水平**

信息公开工作队伍是开展信息公开工作的一线力量。学校建立了二级部门负责人和信息公开联系人制度，明确岗位职责。要求各部门认真学习上级和学校信息公开有关文件和规定，提高认识，统一思想，把信息公开工作作为学校一项长期、重要的工作来抓紧抓好。

随着学校信息公开平台建设的不断加强和优化，借助信息化手段，不定期的对有关信息公开工作人员进行远程培训指导，快速高效地推动新平台在二级部门信息公开工作中的有效运用，更好地推进信息公开工作。

**（四）扩大信息主动公开范围，促进民主办学氛围提升。**

以“公开为准则，不公开为例外”的指导思想，积极拓宽信息公开的广度和深度，对师生员工和社会公众关注度高的招生信息、财务信息、资产管理制度、科研申报、人才工作、出国交流、就业服务、领导干部出访出境情况等重点领域信息进行主动公开。

积极推进学校各类规划计划、重大决策的信息公开，促进民主办学氛围提升。学校在修订学校章程、制定重大决策、重要工作部署和年度预决算方案等重大事项时，注重充分发挥各相关专门委员会的咨询作用和教代会、党代会等会议的民主决策作用，充分调动广大师生的积极性和主动性，使学校各项决策更科学、民主。2013年为修订学校章程，学校先后举行了包括学术组织代表、民主党派代表、离退休老同志代表等在内的七场正式的章程修订征求意见座谈会，收到修改意见100余条，章程修订小组对意见逐条审议并斟酌完善，最终获教育部审核通过。为进一步拓展学校与师生之间的沟通渠道，更好地了解师生的工作、学习等各方面状态，发现学校管理服务过程中所存在的主要问题，进而为学校下一步管理决策提供依据，学校自2013年起开始进行师生满意度调查，取得了较好的效果。该调查于2014年6月首次在网上进行，据统计，共有1643名教师、5010名学生参与了该调查。

二、主动公开情况

**（一）通过学校信息公开网站公开信息情况**

根据教育部公布的《高等学校信息公开事项清单》（以下简称《清单》）及2014年上海市教委对部属高校信息公开评议指标要求，学校于2014年9月重新修订了《华东师范大学信息公开目录》，将主动公开信息分为十五个部分，包括学校概况、制度规范、整体工作、学生事务、教学科研、重点建设、校企合作、帮困助学、教师人事、收费管理、财务、资产和采购、国际合作与交流、后勤保障、监督工作等大类，下设108个细化栏目并对各栏目进行内容充实、完善。按目录统计，其中，二级子目录共计42项、三级子目录108项，分别较上一学年增加了2项和12项。个别栏目新增了四级子目录28项。按内容来看，因《清单》要求新增的事项主要为：

1、基本信息类下的教职工代表大会相关制度、工作报告；学术委员会相关制度、年度报告；

2、人事师资类下的校级领导干部社会兼职情况；

3、教学质量信息类下本科教学质量报告、教学状况数据公报、高校毕业生就业质量年度报告、艺术教育发展年度报告等；

4、学风建设信息类下所有事项；

5、其他类下巡视组反馈意见，落实反馈意见整改情况。

除上述公开事项外，《目录》还增设了审计工作公开事项，就社会公众关注度较高的大型基建和修缮项目招投标及其已审结的业务信息进行结果性公告。内容涵盖建设管理单位、施工单位及审计事务所等信息。

2013-2014学年，学校信息公开网发布信息579条，同比上一学年增加178条。处理在线咨询40余人次，回复网上留言37条、监督投诉1条。书记信箱、校长信箱共收到电子邮件93件，除咨询类邮件直接答复外，均转有关部门办理并答复。

信息公开专栏至今总访问量达91,000余次，根据栏目访问率统计，访问量排名前五的分别是资产管理制度（访问量61201次）、科研项目设置（访问量50117次）、人才工作（访问量10893次）、学校外事、港澳台工作发展规划、年度工作计划等（访问量7552次）、本、专科学籍管理与学位评定办法（访问量5869次）。

**（二）通过学校门户网站、官方微博、微信发布信息情况**

2013-2014学年，学校中文主页发布工作动态2781条，师大人物57条，媒体视点672条，学术报告550条，各类通知公告1107条。学校新浪官方微博共发布微博592条，转发数122000余次。华东师范大学微信公众平台共发布图文信息220次。英文门户网站发布新闻等各类信息178条。法文门户网站发布新闻等各类信息154条。

相比上一学年，媒体视点、学术报告、各类通知公告以及官方微信在信息发布量上显著增大。在信息互动方面，微博的转发次数始终保持在十余万人次。学校门户网站作为学校的第一信息公开发布平台，在2014年8月《中国教育信息化》公布的教育部直属高校门户网站月度排行榜中排名国内高校第二。英文、法文门户网站能确保信息实时更新。

此外，学校机关党工委倾力打造的“师生综合服务平台”自2014年6月上线以来，已发布教师相关办事指南145条，研究生43条，本科生55条。收到并回复“评议”39条、“指南追问”9条。访问量近5600人次。“师生综合服务平台”有别于常规的“办事指南”，它可为不同身份的登录者提供相对应的指南内容。师生可在“我要评议”中发表对学校各职能部门的提问、意见和建议，并查看其他人的评议。管理员会在线及时解答师生提问。“机关黄页”包含学校所有机关部门的详细信息，用户可根据首字母轻松筛选符合要求的结果。根据毕业季、开学季、项目申报等主题，该平台还整合各类主题相关信息，设置了“主题引导”功能，便于师生查找和办理事务。该平台不仅可以通过电脑登陆，还为每一个流程提供了可扫描的二维码，只要用手机扫描二维码，便可以在移动端查看相关信息。学校师生既可将流程图保存在手机中随时随地查询，也可将流程分享到朋友圈共享信息，十分方便。

**（三）通过新闻发布会、新闻通气会及其他渠道公开信息的情况**

学校宣传部门每年把握重大事件节点，围绕学校重点工作，通过新闻发布会及通气会、媒体访谈、专家文章等多种方式和学校校报、广播电台、有线台、电子屏、宣传栏、校园网、官方微博微信等多种载体，及时向校内外发布学校改革发展的重大决策和重要举措，大力宣传显著成效和典型经验。近两年，把握学校第十二次党代会、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上海纽约大学成立、五四运动95周年、纪念邓小平诞辰110周年、亚信峰会等重大事件，围绕毕业季、新生入学、教师节等重要节点，抓住徐中玉百岁庆祝会设立“中玉教育基金”、南非基础教育部来访、学习科学国际大会、合唱团登台亚信文艺晚会、李泽厚开讲伦理课等重要活动，向校内外公开有关信息。本学年，中央和地方主要媒体刊播我校新闻报道1000余条，我校的孟宪承书院积极探索师范生“第二课堂”、金融与统计学院引进“千人计划”人才成效显著、何积丰院士荣获上海科技功臣等改革探索和前沿研究，引起了新华社、《光明日报》等媒体和社会的广泛关注。

对于涉及学校发展建设规划、重大改革方案、重大决策、师生切身利益的事项，以及上级单位制定的重要政策和规章制度等，学校办公室通过《校情通报》的方式进行整理和汇编，每月不定期向全校或一定范围内的教职员工发送。在学校和广大教职员工之间建立了桥梁和纽带，进一步推动了学校的民主管理、民主监督和民主决策。此外，学校每年会修订《教职工手册》及《学生手册》，并及时发放给新进教职工及新生。两本手册已成为新进教职工和新生全面了解学校情况的良好载体。

三、专项信息公开情况

根据教育部和上海市教委相关政策文件的要求，对学校信息公开目录进行了全面修订，对信息公开网进行了技术升级，优化了搜索功能。认真落实教育部关于《高等学校信息公开事项清单》有关要求。扩充了“便民服务”中的各类办事指南信息及便民问答内容。充分利用网上咨询、网上信访、网上公示以及网上征求意见平台，在线处理各类咨询、来访信息。具体情况如下：

**（一）基本信息公开情况**

基本信息类别要求的六项公开事项均已公开，分别列在《目录》中的学校概况、制度规范、整体工作以及重点建设栏内公开。教职工代表大会及学术委员会相关制度和工作报告作为此次两项新增公开事项，也已分别公开了我校七届一次、二次教代会议程及专项报告等信息共计9条；公开了经2013年校学术委员会换届及专门委员会组建后修订的《华东师范大学学术委员会章程》、《学位评定委员会章程》、《教学委员会章程》等五个学校专门委员会章程以及年度报告等信息7条。

除此之外，办学基本情况、学校章程及制订的各类规章制度、学校发展规划、年度工作计划及重点工作安排、信息公开年度报告早已成为常态化公开事项。为使广大师生及社会公众对学校概况、发展规划等方面能有更好的了解，学校在《清单》及市教委要求公开的事项之外，新增了学校年报、行政公报、统计公报以及学校规划编制动态等信息。

**（二）招生考试信息公开情况**

在国家教育部招生阳光工程指定平台、学校招生信息专栏、官方微博、以及信息公开网上的招生管理专栏上，主动公开本专科生、研究生、非艺术类、艺术类以及非学历教育项目的招生章程、招生计划、考试与录取规定、考试成绩查询、录取情况及监督投诉等信息，便于社会公众获取有关招生方面信息的同时，接受公众对招生工作的监督。在信息公开内容方面，特别就《清单》规定公开的事项另行作为四级目录列在相关栏目内，方便公众获取。

本科生招生方面，在信息公开网上已公布的《清单》内公开事项，平均访问人次均已过万。此外，招办还通过现场咨询会、电话咨询热线、网络咨询平台等方式为考生与家长提供高考咨询服务。招生咨询热线与网络平台咨询常年开通，网络平台方面除了教育部阳光高考平台、各省网上高考咨询平台以外，2011年开通新浪微博咨询，2013年开通百度贴吧咨询，发布招生信息、提供咨询服务。

研究生招生方面，在信息公开网上已公布研究生招生简章、招生专业目录、复试录取办法；各院（系、所）或学科、专业招收研究生人数；参加研究生复试考生的初试成绩、复试成绩、总成绩；拟录取研究生名单等信息。同时继续依托华东师范大学研究生招生网，借助研究生报考服务系统、研究生招生咨询信箱等多种官方途径，向考生提供准确可靠的招生信息。

非学历教育项目招生方面，在学校信息公开网招生管理专栏内设有专门链接，发布网络教育、成人教育等有关招生、考试与录取规定方面信息，并向公众公示我校自2010年起至今的所有非学历教育项目。

为保障教育公平，保证招生过程公开透明，招生过程由学校监察处全程监督，在招生章程、各项招生类型招生简章中均公开了招生监察电话，接受社会监督。

**（三）财务、资产及收费信息公开情况**

自2012年教育部发文要求高校做好财务信息公开工作以来，财务处严格执行各项规定，认真做好学校财务信息公开工作，做到财务信息公开“合规性”及“合理性”，即在合规前提下视师生和社会公众的阅读能力和需求，适度合理增加部分信息的公开，确保财务信息公开的质量和效果，以及信息发布的“时效性”。财务处在预决算批复后10个工作日内，便在信息公开网站及时主动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

财务处已对学校财务状况、财务管理制度、学校经费来源、2010年至2014年学校预决算情况、学校财政性资金的使用与管理情况等《清单》内公开事项作为常态化公开事项进行公开。2013年决算信息还体现了两大特色：一是对收支决算总表、收入决算表、支出决算表、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作了文字说明及对收入、支出科目作了名词解释，便于师生和社会公众阅读和理解；二是增加了学校基本情况、部门单位决算构成的介绍，让师生和社会公众对学校发展现状和决算情况有较为全面的认识。

学校的各项教育收费公示按照教育部和上海市教委的有关规定，均在信息公开网上公示了高校本专科生、研究生、成人及其他教育、高等教育考试（含成人高校）等收费项目、收费标准、收费依据、帮困措施以及举报电话，接受社会监督。

资产方面，国资处继续就学校资产状况、资产管理制度、校办企业资产、负债、国有资产保值增值等信息进行了主动公开；对外联络处分别公开了2010年度至2014年度的学校教育基金会受捐赠、提供资助和公益支出情况以及基金会章程、年检情况等。设备处、图书馆及后勤保障部分别就仪器设备、图书及药品等物资采购管理规定及招投标情况做了主动公开。基建处和后勤保障部则对重大基建与维修工程的方案、招投标、进展情况及工程验收等信息做了主动公开。

此外，财务处还不断加强财务信息公开的制度建设，目前正研究制定《学校财务信息公开管理办法》，健全财务信息公开的责任制和责任追究制度，完善财务信息公开申请的受理机制和舆情反映机制，明确相关工作规程，实现依申请公开和舆情应对的规范化，提高学校财务工作的透明度，保障师生和社会公众的知情权和监督权，推动学校依法理财，最终实现“阳光财务”。

**（四）人事师资信息公开情况**

按照《清单》要求，在《目录》“教师人事”栏内主要公开了教师和其他专技人员人数及职称信息、骨干教师介绍、全校教师个人主页、岗位设置管理与聘用办法、学校教职工招聘信息、教师人事争议调解办法、干部任免、校级领导干部社会兼职情况、校级领导干部因公出国（境）情况以及人才工作信息等。其中岗位设置管理与聘用办法及校级领导干部因公出国（境）情况仅校内公开。

此外，在《目录》“制度规范”专栏内公开了学校人员录用暂行规定、教职工教育经费使用和管理办法、教职工年度考核实施办法以及教职工办理离校手续办法等教职工管理制度信息。在“办事指南”下就有关人事管理方面师生关注度较高的事项，提供办事指南。在“表格下载”栏目下提供有关办理人事方面业务的表格下载，方便师生获取。在“网上公示”栏目下将干部任前公示情况主动公开，接受社会公众和师生监督，促使干部选拔工作透明化。

**（五）教学质量信息公开情况**

根据《清单》及上海市教委有关要求，《目录》中“教学科研”栏目分别对学校学科设置、教学实践情况以及科研管理情况做了信息公开。学科设置主要包括本科专业设置、研究生专业设置以及重点学科建设情况。教学实践主要包括本、专科生、研究生课程与教学计划、实验室、仪器设备配置情况、图书藏量、教学评估结果、本科教学质量报告、本科教学状况数据公报、国家组织的教学评估结果、学生教学实践、实训情况以及艺术教育发展年度报告共11个信息公开三级子目录。科研管理则主要公开了科研项目设置、科研成果评选及科研奖励办法。其中《本科教学状况数据公报》为每年修订，内容涵盖全校开设课程总门数、主讲本科课程的教授占教授总数的比例、教授授本科课程总门次数的比例等。

为了方便本科生开展大学四年的学习，教务处每年为新生编制《本科生学习指南》，里面囊括了与四年大学生活相关的方方面面，尤其是针对培养方案、对外交流、科研创新、学业指导、师范生培养、考试及各类规章制度等做出了详细说明，《本科生学习指南》已经成为社会公众和新生了解我校本科教学工作的重要载体。

此外，教务处还自行开发了7个网站（通过教务处主页导航）对外发布各类信息，对公众和师生比较关注的保研、转专业、教学建设项目申报、优秀教师评选、大学生科研项目申请等信息，除了通过本科教育网公告栏对外发布外，还同时发布在学校主页的公告栏中。通过《本科教学质量报告》、《本科教学数据公报》、《教学工作通讯》等向公众及学校领导、各院系相关负责人、教学督导等公布教学情况。

**（六）学生管理服务信息公开情况**

学生管理服务信息公开情况主要体现在《目录》中“学生事务”、“帮困助学”及“后勤保障”栏目内。具体公开事项主要包括学生教育管理的规章制度，各类学生评优的条件、要求及结果，学生奖学金、助学金的申请与管理规定及结果公示，学生违纪处分办法及严重违纪处理结果、学生申诉途径与处理程序等信息。

学生管理处通过学校信息公开网、部门网站“通知公告”及“办事指南”栏目主动向校内和社会予以公开相关信息，并在学年初在公共数据库“校内公开”板块向全校师生公开《学生手册》。凡是按规定该公开、能公开、适宜网上公开的信息，学生管理处都能做到及时、全面、主动地在网上公开，提高了部门各项管理工作的透明度。在处理事项方面，根据信息公开工作的相关要求，学生管理处细致耐心地做好来电来信的受理、答复工作，力争“事事有着落，件件有回复”。

后勤保障方面，后勤保障部、保卫处分别就后勤保障部面向师生服务指南，学生住宿管理制度及服务信息，食堂饭菜质量、价格及食品卫生安全管理信息，学生医疗，安全教育，校内交通安全管理以及自然灾害等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理预案和处置情况等事项予以主动公开。

**（七）学风建设信息公开情况**

在学风建设方面，学科办公开了学校学风建设领导小组人员名单、《华东师范大学学术道德守则》、《华东师范大学学术违规处理程序规定》等学校学术规范制度与学术不端行为查处机制。

**（八）学位、学科信息公开情况**

在学位、学科信息方面，教务处公开了本、专科学籍管理与学位评定办法等信息24条；研究生管理处公开了研究生学籍管理与学位评定办法等信息14条，包括《华东师范大学关于授予具有研究生毕业同等学历人员硕士学位工作细则》、《华东师范大学博士、硕士学位授权点建设与管理办法》、《华东师范大学2013年关于审核增列硕士专业学位授权点结果的公示》等《清单》要求公开的事项。基础教育与终身教育处公开了成人高等教育学籍管理与学位评定办法等信息5条。

**（九）对外交流与合作信息公开情况**

国际合作与交流方面，主要公开了对外合作交流项目、接受来华留学生情况等对外合作交流情况，外籍教师管理制度以及举办国际会议信息、校际协议学生交流情况，外事、港澳台工作发展规划、年度工作计划等其他类信息。其中，《清单》要求公开的中外合作办学情况，公开形式为公示合作项目情况，目前已公示“法国高师集团-研究生教育合作项目”、“华东师大-拉筹伯大学教育合作项目”、“国际教育园区”、“康奈尔大学比较人文研究中心”“HND3+1中英班”、“华东师大-布鲁塞尔自由大学合作项目”。

国际教育中心对留学生招生信息、学历生录取名单、留学生专业项目介绍、来华留学生管理规定等、奖学金项目介绍、新生宿舍预定名单等一切和留学生学习和生活相关的信息予以主动公开。除了通过信息公开网公开上述信息外，国际教育中心还通过官方微信推送及出版年刊《留学丽娃》、学校介绍册、各类项目招生简章等方式公开有关信息。

**（十）便民服务、网上互动信息公开情况**

便民服务专栏下设“办事指南”、“便民问答”及“表格下载”三项专栏。针对师生关注度高的事项进行分类汇总，就办事指南下“教工事务”栏内公开人事管理、生活服务、科研相关、对外交流等方面信息共计41条；“学生事务”栏内公开教学教务、学籍管理、勤工助学、助学贷款、学生活动、生活服务、出国交流等方面信息共计58条。“便民问答”栏公开信息92条。“表格下载”栏提供财务报销、国际交流、科研、学生事务、教师人事、信息化办公室以及实验设备等方面信息的下载。

网上互动专栏下设“网上咨询”、“网上信访”、“网上公示”、“网上调查”以及“网上征求意见”专栏。其中，“网上公示”分别设立人事任命、评奖表彰、重大活动等公示专栏。“网上信访”做了书记信箱、校长信箱的链接。2014年1月-9月，除咨询类直接答复外，学校办公室累计处理各类来信来电来访141件，其中书记信箱、校长信箱共收到电子邮件93件、学校办公室邮箱收到电子邮件14件，接听信访来电12件，接待来访22件。来信来访的重点主要涉及后勤管理、教学管理、学生工作、人事管理等方面的事宜。

学校办公室每月以《校情通报》（增刊）的形式汇总学校办来信来访处理情况，并以电子邮件的形式发送给校领导及相关职能部门负责人。

**（十一）其他**

后勤保障部就自然灾害等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理预案和处置情况进行了主动公开。

目前，尚未有巡视组来校巡视，故无有关巡视组反馈意见及落实意见情况。

未有涉及学校的重大事件的调查和处理情况。

四、依申请公开和不予公开情况

学校已在《华东师范大学信息公开实施办法（试行）》中明确了依申请公开的受理机构和程序，并在网站上公开了受理程序。2013-2014学年收到1件依申请公开信息的申请，该申请为“同意公开”的有效申请，已在办理时限内办理完毕。2013-2014学年未发生有关信息公开的收费和费用减免情况。

五、对信息公开的评议情况

每年，学校通过发送邮件调研、发放测评问卷等多种方式，征求学校师生对学校信息公开工作的评价和建议。今年9月，邀请研究信息公开的老师指导专业学生组成团队作为评议组，对信息公开进行评议。在师生间发放《华东师范大学信息公开工作校内评议表》150份，调查师生对学校信息公开工作的评估情况。通过调研显示，师生对学校信息公开工作整体较为满意，同时也提出了一些宝贵建议，主要集中在以下几个方面：

1、加强信息公开宣传力度，使更多师生了解信息公开网及其与学校官网的关系与区别。

2、加快对学校各方面信息更新速度及官方公众平台的信息推送，借助新媒体实现有效、迅速推广。

3、在信息检索方面，能增加“院系索引”，方便师生有目的性的查询有关信息。

4、拓宽信息公开渠道，丰富信息公开内涵。

六、因学校信息公开工作受到举报的情况

2013-2014学年，未产生因信息公开工作引起举报的情况。

七、信息公开工作主要经验、存在的问题和改进措施

在稳步深入推进学校信息公开工作的同时，学校的信息公开工作仍有不足之处。主要表现在：部分单位在公开信息时主动性和时效性不强、程序上不够规范、内容上与《目录》缺乏针对性；目前的信息公开目录还不能完全满足师生员工对信息公开的获取需求；较大部分师生对信息公开工作较为陌生。下一阶段，学校将继续深入贯彻落实《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进一步深化对信息公开工作的认识，加强信息工作宣传力度和对二级单位信息公开工作的指导，优化信息公开网站建设，细化并完善信息公开专栏内容，提升师生群体对信息公开的认知度，提高社会公众对信息获取的效率。

**（一）进一步完善信息公开工作机制，全面推进信息公开工作**

完善二级单位信息公开工作机制，加强对机关部处和院系信息公开工作的指导和对工作人员的培训，提高信息主动公开意识，规范信息公开过程，做到信息实时发布、及时更新。同时，增强部门其他非从事信息公开工作人员的意识，进一步提升信息工作素养，改变不从事信息公开工作、不具体分管信息公开工作，就对这方面工作不了解、不关心的情况。统一思想，群策群力，一起推进相关工作。此外，通过师生评议、监督检查推动各单位信息公开工作制度落到实处，不断提升学校信息公开整体工作水平。

**（二）继续深化信息公开内容、创新信息公开工作手段，强化信息公开工作成效**

依托学校搭建的全方位、多层面的新型信息化宣传服务平台，进一步拓展信息公开的服务渠道和方式方法，提高师生和社会公众对信息公开的关注度和认知度；继续对师生员工和社会公众关注度高的重点领域信息进行主动公开，并注重已公开信息的质量和公开的时效性。进一步扩充办事指南、便民问答、表格下载等便民服务信息的内容，对便民问答中公开事项进行分类汇总，提高社会公众对信息获取的效率。进一步发挥网上调查、网上征求意见等网上互动功能，对学校重大决策制定进行广泛征求意见，接受师生群众监督。继续优化信息公开网的平台建设，强化后台技术，切实保障网络信息安全，有效加强信息公开工作成效。

**（三）以信息公开工作为抓手，提高机关工作效能**

以信息公开工作为抓手，完善各项规章制度，明确岗位职责，促进工作规程化、责任化、透明化、便捷化，切实提升机关服务质量和服务水平，提高机关工作效能。围绕巩固扩大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成果，把实现和为维护群众利益作为出发点和落脚点，充分利用已有的网络平台和技术，整合资源，完善管理，切实做好学校“机关一站式”服务，使机关各项管理更加“规范化”，服务更加“人性化”，保障更加“便捷化”。

**八、其他**

本报告电子版可以从华东师范大学信息公开网站（http://xxgk.ecnu.edu.cn）上下载。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请与华东师范大学信息公开办公室联系，联系电话：021-54344815。